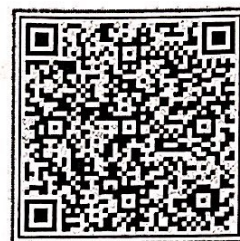


防伪编号: 00202021020035334416
报告文号: 穗百会专字(2021)第009号
委托单位名称: 梅州市梅县区卫生健康局
被审验单位名称: 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
被审单位所在地: 梅州
事务所名称: 广东百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 2021-02-24
签名注册会计师: 邓福昌
黄文娟



报告防伪查询二维码

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赠款物收支情况专项 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广东百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20-38619773
传 真: 020-38619773
通讯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荔湾路49号之四303房(仅限办公)
电子邮箱: gz_baijie@126.com
事务所网址: WWW.GZBJCPA.CN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20-83063940、83063583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gdicpa.org.cn>

2021-02-25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广东百杰会计师事务所

GuangDong BaiJi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广州市荔湾区荔湾路49号之四303房

电话：020—38619773

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赠款物
收支情况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穗百会专字（2021）第 009 号

防伪编号：00202021020035334416

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

我们对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以下简称“梅县区红十字会”）2020 年 1 月至 8 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赠款物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详见后附《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赠款物收支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一、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对专项说明的责任

梅县区红十字会负责编制专项说明，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梅县区红十字会专项说明不存在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梅县区红十字会相关部门负责监督专项说明的编制过程，专项收支情况主动接受审计监督。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专项说明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梅县区红十字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注册会计师对专项说明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梅县区红十字会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



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报告使用者依据报告作出的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梅县区红十字会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赠款物收支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专项说明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梅县区红十字会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梅县区红十字会专项说明的总体披露情况。

四、注册会计师执行的审计程序

我们自 2021 年 2 月 4 日接受梅县区红十字会委托，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一）检查梅县区红十字会 2020 年 1 月至 8 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赠款收支记账凭证及原始单据；

（二）检查梅县区红十字会 2020 年 1 月至 8 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赠物收据；

（三）对梅县区红十字会 2020 年 1 月至 8 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赠款物收支总额重新计算

五、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梅县区红十字会编制的专项说明在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梅县区红十字会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赠款物收入和支出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制度的要求。

广东百杰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 2 月 24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社会捐赠款物收支专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是依法取得社会团体法人资格,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法人代表为钟匡仁,业务主管单位为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会址设在梅州市梅县区卫生健康局。

为应对突发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以下简称“新冠肺炎”)疫情,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接受了来自境内社会各界的捐款捐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国务院关于促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意见》和《中国红十字会捐赠工作管理办法》《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捐赠款物使用管理的通知》以及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对接受的捐赠款物按照疫情防控需要和捐赠人意愿统筹安排使用。

二、捐赠款物收支情况

截至2020年8月31日,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接受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捐赠款物价值人民币(以下均为人民币)2,482,890.39元,其中捐赠资金1,937,528.32元,捐赠物资545,362.07元,以上捐赠款物均已按照疫情防控需要和捐赠人意愿安排使用。

三、捐赠资金收支情况

(一)捐赠资金收入情况

截至2020年8月31日,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接受新冠肺炎疫情捐赠资金共252笔,合计1,937,528.32元。

1.按捐赠来源分类。接受境内捐赠资金252笔,小计1,937,528.32元;无境外捐赠资金。



2. 按捐赠人性质分类。接受单位捐赠 87 笔, 小计 1,427,837.66 元; 接受个人捐赠 165 笔, 小计 509,690.66 元。

3. 按捐赠渠道分类。通过银行转账捐赠 186 笔, 小计 1,639,908.66 元; 通过现金方式捐赠 66 笔, 小计 297,619.66 元。

4. 按捐赠金额分类。10 万元以下(不含 10 万元)的捐赠 248 笔, 小计 1,437,528.32 元; 10 万元以上的捐赠 4 笔, 小计 500,000 元。

捐赠明细见附表 1。

(二) 捐赠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 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安排使用新冠肺炎疫情捐赠资金 1,937,528.32 元。

1、用于支持医疗机构开展疫情防控和慰问援鄂医务人员等 1,415,648.00 元, 占捐赠资金总额的 73.06%。其中:632,430.00 元直接拨付医疗机构用于疫情防控和慰问援鄂医务人员等(具体拨付情况见附表 2), 783,218.00 元用于梅县区疫情防控指挥部采购应急物资和疫情防控。

2、用于支持各乡镇(办事处)开展疫情防控 414,610.32 元, 占捐赠资金总额的 21.40%。

3、定向支持武汉疫情防控 107,270.00 元, 占捐赠资金总额的 5.54%。

四、捐赠物资收支情况

(一) 捐赠物资收入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 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共接受捐赠物资 49 批次(含未提供明确价格依据的物资), 其中: 有明确价格依据的物资价值 545,362.07 元。

1. 按捐赠来源分类。接受境内捐赠物资 49 批次(含未提供明确价格依据的物资),



其中：有明确价格依据的物资价值 545,362.07 元；无境外捐赠物资。

2. 按捐赠品种分类。接受口罩、防护服、护目镜、手套等防护用品 28 批次（含未提供明确价格依据的物资）；接受消毒除菌系列日化用品 13 批次；接受化验设备 3 批次；接受其他类物资 5 批次，其中：有明确价格依据的物资价值 545,362.07 元。

（二）捐赠物资安排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共安排使用捐赠物资 49 批次，全部用于国内疫情防控。

捐赠物资接受和发放情况详见附表 4。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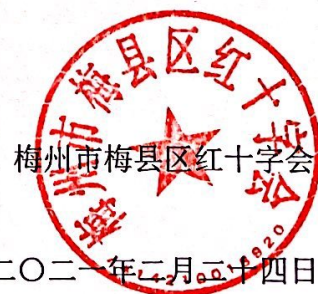
疫情防控捐赠款物后续接受使用情况将纳入年度审计并按规定公开，继续接受社会监督。

附表 1. 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接受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捐赠资金明细表

附表 2. 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拨付医疗机构疫情防控和慰问资金情况表

附表 3. 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支持学校疫情防控款物情况表

附表 4. 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疫情防控捐赠物资接受和发放情况表



附表1：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接受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捐赠资金明细表

序号	捐赠人	捐赠金额
1	梅州富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
2	梅州市东粤科伦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
3	深圳市华嵘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
4	梅州市梅县区合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
小 计		¥500,000.00
5	10万元以下（不含10万元）捐赠小计	¥1,437,528.32
合 计		¥1,937,528.32
感谢所有为疫情防控奉献爱心的捐赠人。本表为向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捐款10万元以上的明细情况，捐款10万元以下（不含10万元）的捐赠人可在《健康梅县》微信公众平台公示栏查询。		



附表2：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拨付医疗机构疫情防控和慰问资金情况表

序号	拨付单位	拨付金额
1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	¥134,300.00
2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用于援鄂医务人员和本院抗疫一线医务人员慰问	¥70,100.00
3	梅州市梅县区中医医院	¥22,730.00
4	梅州市梅县区第二人民医院	¥360,000.00
5	梅州市梅县区城东镇卫生院	¥10,000.00
6	梅州市梅县区石坑镇卫生院	¥30,000.00
7	梅州市梅县区南口镇中心卫生院	¥5,300.00
合 计		¥632,430.00



附表3：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支持学校
疫情防控款物情况表

序号	发放单位	发放物资
1	梅州市梅县区高级中学	一次性口罩3000只



附表4：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疫情防控捐赠物资
接受和发放情况表

序号	发放单位	发放物资
1	梅州市梅县区卫生健康局	金川84消毒液250公斤
		泉之乡矿泉水20箱
		蒙牛纯牛奶20箱
		王老吉凉茶20箱
		好日子蛋黄派面包40箱
		新欧乐原味蛋糕16箱
		一次性口罩5580只
		台湾蜜枣40箱
		瑞山天泉2000箱
		卫力消毒粉50箱（1500包）
		一次性手套2箱
		75%酒精消毒液60瓶
		防护眼镜30副
		84消毒液10瓶
		冲锋衣10件
		汤罐壶10个
		KN95口罩2000只
2	梅州市梅县区中医医院	“红美人”（三月橙）360箱
		一次性使用口罩4000只
		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型号H9）1台
		抑菌消毒免洗洗手凝露300箱
		雕牌84消毒液80桶
		营养饼干2000盒
		联友KN95口罩1500个
		卫力消毒粉3000袋
		医用防护服50套
		五分类血常规CRP一体机（型号DH71CRP）1套



附表4：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疫情防控捐赠物资
接受和发放情况表

序号	发放单位	发放物资
3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	75%乙醇消毒液12升
		一次性口罩2300只
		负压救护车1部
		爱心卡（家政服务）20张
4	梅州市梅县区南口镇人民政府	一次性口罩17000只
5	梅州市梅县区南口镇锦湖村	一次性口罩5000只
6	梅州市梅县区高级中学	一次性口罩3000只
7	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人民政府	魔法灵84消毒液1400公斤
8	梅州市梅县区妇女联合会	一次性口罩1500只
9	梅州市梅县区丙村镇中心卫生院	抑菌消毒免洗手凝露100箱
		雕牌84消毒液30桶
10	梅州市梅县区松口镇人民政府	医用外科口罩10000只
11	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政法委员会	一次性口罩150只
		一次性橡胶手套400只
		75%酒精消毒液20瓶
		分装瓶10瓶
		保洁洗手液10瓶
		免洗手液30瓶
		卜纷洗手三件套4套
		84消毒液1桶
		喷壶2个
12	梅州市公安局梅县区分局	瑞山天泉2000箱
13	梅州铁炉桥医院	五分类血常规CRP一体机（型号DH76CRP）1套
14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广梅开发区医院	五分类血常规CRP一体机（型号DH71CRP）1套



附表4：梅州市梅县区红十字会疫情防控捐赠物资
接受和发放情况表

序号	发放单位	发放物资
15	梅州市梅县区疫情防控指挥部	一次性口罩265625只
		高效防尘口罩980只
		一次性帽子3200只
		一次性(医用)橡胶手套10000双
		一次性使用手术衣750件
		一次性隔离衣5270件
		防护服1000件
		红外线测温仪50个
		特威牌复合季铵盐消毒液Ⅱ型28桶
		特威牌消毒片4箱(60瓶)
		亿达免洗洗手消毒液42瓶
		威露士衣物家居消毒液13箱(52瓶)
		天惊牌消毒剂10瓶
		皱纹弹性绷带1扎
		无菌纱布块2块
		医用棉签2包
		广州葵邦84消毒液200公斤(10桶)
		魔法灵84消毒液600公斤(30桶)
		广州洁靖兴84消毒液10桶
16	梅州市梅县区交通运输局	珠研双剑消毒剂10桶
		珠研双剑活化剂10瓶
		蓝杰净次氯酸钠84消毒液200公斤(10桶)
		中山创艺84消毒液2000公斤(100桶)
		台湾蜜枣60箱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S0352018004610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86076313L

名称 广东百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荔湾区荔湾路49号之四303房(仅限办公)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福昌

成立日期 2006年04月10日

合伙期限 2006年04月10日至 2032年01月11日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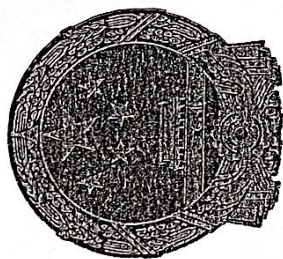
<http://cri.gz.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证书序号: 000502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广东百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邓福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广州市荔湾区荔湾路 49 号之四 303

房(仅限办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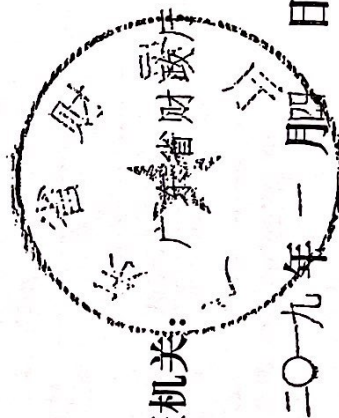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10125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06]34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 年 03 月 28 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姓名 邓福昌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6-12-13

工作单位 广东广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41402661213071



邓福昌(44010072000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7) 54号。



邓福昌(44010072000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 6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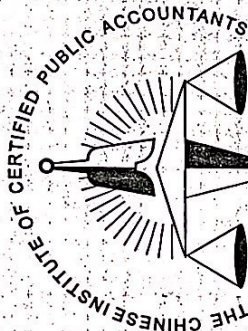


邓福昌(44010072000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 94号。



邓福昌(44010072000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 132号。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黄文娟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3-08-13

工作单位 广东广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31028198308132020

Identity card No.



黄文娟(440101600003),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94号。



黄文娟(440101600003),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